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莱新材”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欧莱新材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7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1206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10.7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118.6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92.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5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610Z0003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20,455.91	16,694.19	11,694.19
2	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199.13	22,918.13	15,597.92
3	欧莱新材半导体集成电路靶材研发试制基地项目	8,108.30	8,108.30	5,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64,763.34	57,720.62	32,292.11

三、募集资金向子公司累计增资情况

为顺利推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合肥欧莱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欧莱”）增资 5,000 万元用于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3,757.99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1,242.01 万元；同时拟向全资子公司广东欧莱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莱金属”）增资 9,500 万元用于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9,184.94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315.06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欧莱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8,000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欧莱金属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14,500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合肥欧莱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欧莱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8NG481XU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文宏福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3日
注册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铜陵北路999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合肥市新站区铜陵北路999号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铸造；金属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其在公司业务板块中的定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目前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有100%股权

2、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2023年度
总资产	8,997.03
净资产	2,924.08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1.54

注：以上数据已作为合并报表范围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广东欧莱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欧莱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32MA7KQ3QW58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文宏福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2,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4月1日
注册地址	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北环东路1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北环东路11号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喷涂加工；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在公司业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目前未实际

务板块中的定位	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2、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2023 年度
总资产	5,000.98
净资产	1,837.92
营业收入	0.35
净利润	355.61

注：以上数据已作为合并报表范围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合肥欧莱、欧莱金属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发展，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合肥欧莱、欧莱金属均已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审慎使用。公司、合肥欧莱、欧莱金属、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履行各自职责，确保募集资金按照各项规定以及募投项目计划得到合法有效、科学合理的监督和使用。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已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合肥欧莱、欧莱金属进行增资。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合肥欧莱、欧莱金属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投资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合肥欧莱、欧莱金属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欧莱新材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欧莱新材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钰堃
张钰堃

黄志伟
黄志伟

